

# 连云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连卫医政便字(2021)13号

## 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医政医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卫健委、社会事业局，委属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2021年全市医政医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细化目标、措施，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抄送：市医学会、市医院协会、市医师协会、市护理学会

# 2021 年全市医政医管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启之年。全市医政医管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省医院工作会议部署，注重打基础、建机制、补短板、强弱项，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聚焦主责主业，实施系统治理，统筹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和医政医管工作，以“两争一前列”使命担当，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构建整合性医疗服务体系，改善医疗服务，严格医疗服务监管，优化行业风气，为“十四五”开好局、夺首胜奠定坚实基础。

## 一、平战结合，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与医疗救治工作

1. 强化医疗机构哨点监测功能。所有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于 6 月底前建成发热门诊。全市年底前建成 8 家示范发热门诊。落实“村报告、乡采样、县检测”，确保农村和基层地区疫情早发现、早处置。

2. 加强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建设。推进市传染病医院、市东方医院海港院区、市一院通灌院区 3 个顺位医院完成建设改造，实现可迅速开放的传染病收治床位达到 1000 张。其他定点收治按市级综合医院 100 张、县级医院 50 张标准设置“平疫结合”可转换病区。各定点医院“填平补齐”配置疫情救治重要医疗设备。推动公立医院成立公共卫生职能科

室，明确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构建医防融合机制。

3. 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加强预检分诊，严把入口关、检查关、诊疗关，将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患者就医全流程、健康监测覆盖院内全人群。坚持重点人员“应检尽检”，规范开展医疗机构环境监测。

4. 提升核酸检测能力水平。推进县区建立应急核酸检测基地，做好采样人员、物资耗材、转运车辆等大规模人员核酸检测各项准备。完善各 PCR 实验室相关资质，加强实验室检测质量控制和生物安全管理，定期开展室间质评。

5. 做好疫苗接种异常反应医疗保障工作。组织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分片包干接种单位医疗救治保障工作，建立疫苗接种异常反应医疗救治绿色通道。

## 二、科学谋划，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6. 推进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设置儿童、肿瘤、精神、呼吸等市级区域医疗中心。制定创建省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方案，加大支持力度，依托市级区域医疗中心，积极参与创建省区域医疗中心。

7. 加强等级医院设置与建设。推进设置三级老年病医院，推进市东方医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灌南县第一人民医院转设三级医院。采取日常监测、客观指标、定量评价、现场检查等综合方式，有序完成二级医院评审工作。推进各县区规划设置 1 所二级老年病医院、1 所二级儿童医院。

8. 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开展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复核和评审工作，健全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动态调整机制。完善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管理，调整优化资金支出结构，遴选 8 个左

右专科实行“委-院”共建，培育创建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加强项目绩效考核，督促建设项目完成目标任务。推进救治中心实质性运行。

9. 加强院前急救能力建设。推进市急救中心按“填平补齐”标准配置传染病院前急救与转运医疗设备。完善县（区）急救站功能设置，推进各急救（分站）点标准化建设，按标准配备救护车辆和设备。新设置1-2个院前急救（站）点，赣榆区完成急救站独立设置。开展院前急救专业人才培训，组织急救技能比武。

### 三、守住底线，有效保障医疗质量与安全

10. 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系统治理。研究制定规范医疗行为保障医疗质量安全行动实施方案，明确重点任务与工作措施，采取技能比武、不定期检查、信息化监管、联合医保开展专项整治等一揽子措施，督促医疗机构加强基础管理，落实医疗核心制度，提升质量安全意识，保障医疗质量与安全。

11. 强化质控中心体系建设。新增内分泌、肿瘤、妇产、传染病、医用耗材5个市级质控中心。加强质控中心绩效管理，督促各质控中心每年围绕“10个1”开展质控活动。推进医疗质量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建设，质控结果与医院评审、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评审、区域医疗中心准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挂钩。

12. 加强院感质量控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组织，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每250张床位至少配备1名院感管理专职人员。依托市院感质控中心开展制度性、常态化院感人员培训。围绕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等重点机构以及血透、口腔、消

毒供应、内镜等重点科室，加大不定期检查力度，推进医疗机构落实院感防控各项制度。推进医疗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覆盖各县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医疗废弃物综合治理。

13. 加强护理质量管理。依托市护理质控中心开展专项培训，组织护理质量安全核心制度督查。进一步提升全市养老服务能力，开展护理员规范化培训，配合开展全市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专项检查。加强护理队伍建设，进一步拓宽专科护理领域，提升优质护理水平。加大基层医疗机构护士规范化培训力度。

14. 加强血液安全保障管理。优化献血点位布局，协调相关单位建设献血屋，完善无偿献血宣传招募机制和志愿者队伍建设，确保血液供应及时、充足。持续改进血液质量管理体系，强化全流程质量监管。推进所有二级医院与市中心血站信息系统对接，提升医疗机构计划用血能力，提高临床合理用血、科学用血水平。

15. 加强医院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开展卫生健康系统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组织专项督导检查。

#### 四、开拓创新，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16. 健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建立部门定期沟通会商、联席会议、信息通报共享、联合督导检查等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公立医院发展外部治理政策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将医院章程执行情况纳入等级医院评审、绩效考核、不定期检查内容，督促公立医院照章行事，完善内

部运行机制。落实“两个允许”要求，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

17. 推进医疗资源扩容与同质化服务。各委属医院全面与国内高水平医院签订协议，开展全方位合作。推进城市紧密型医联体建设试点，实施医联体内人、财、物、业务统一管理，建立消毒供应、影像、心电、检验等资源共享中心。依托市双向转诊信息系统，完善双向转诊管理制度和标准。落实首诊负责制和转诊审核责任制，年内由上级医疗机构下转患者数量与上转数量比例不低于 20%。推广应用市远程医疗信息平台，引导委属医院专家在县级医院设立名医工作室，新增 3 个专科联盟，推进医疗资源下沉，助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18. 高质量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制定采供血、传染病、儿童医疗、护理、院前急救、康复医疗、精神卫生“十四五”专项规划。三级医院制定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按“一超多强”目标，明确功能定位和任务举措，引领医院高质量发展。

19. 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将绩效考核结果与财政投入、项目立项、经费核拨、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医保总额调整等挂钩。推动三级公立医院全面落实总会计师制度，提高医院运行效率。

20. 提升医院信息化水平。全面推进医疗机构门急诊电子病历系统结构化改造，根据省部署开展结构化住院电子病历建设试点。组织二级及以上医院开展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工作，力争全部达到分级评价 4 级以上。

21. 加快人才队伍建设与培养。将专业化职业化院感队

伍建设情况作为医疗机构评审、区域中心准入、临床重点专科评审、年度校验的前置性条件，督促医疗机构落实《关于建立专业化职业化院感防控队伍的意见》。充分利用市级专项资金，加强儿科、急诊、院前急救、精神、病理等短缺医师队伍建设与培养。开展临床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工作绩效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挂钩。

## 五、以人为本，优化改善医疗服务

22. 推动医疗服务模式创新。全面实行预约诊疗，推行实名制就诊，大力推行分时段预约诊疗、诊间预约和集中预约检查检验。推进建立门诊患者诊间结算、住院患者床旁结算。围绕流程梳理与再造、资源整合与共享，在二三级医院全面推广日间医疗服务、MDT、诊疗中心，加快构建与医联体建设、人民看病就医需求、接续性服务相适应的医疗机构内部整合性医疗服务模式。所有县级公立综合医院建成互联网医院，加强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探索互联网医院分级评价。全面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增加居家护理服务供给。配合委信息处室加快推进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诊疗信息向区域健康信息平台归集，推动健康数据互联互通。

23. 持续推进行风建设。构建行风建设工作分类分级管理体系，指导医疗机构完善行风管理架构，加强部门协作，健全案件查处、约谈通报等机制，突出预防惩治违规行为。加强对药品耗材、医疗服务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红包”回扣问题的专项整治，对职业道德及警示教育、处方点评、“九不准”执行、“四排一控”活动等情况开展督查。组织开展不合理医疗检查专项治理行动。

24. 深入开展平安医院建设。推进灌云县人民医院、东海县人民医院创建省级平安医院。结合医院入口管理，推动医疗机构开展安检工作。完善全市医疗机构医疗责任险统保工作，配合司法等部门健全并实质化运行第三方人民调处机制。探索建立重大手术术前谈话第三方见证制度，保障患者知情同意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伤医、医闹等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的失信行为加强信息推送，实施多部门联合惩戒。落实医疗纠纷报告制度，强化纠纷行政处理。

25. 巩固健康扶贫成果。建立低收入人口就医身份识别、信息推送、“一站式”结算等工作机制，提升30种大病治疗水平。严格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医疗费用自付控费政策，个人自付政策范围内和政策范围外费用分别占医疗总费用的10%、8%以内。

## 六、严格监管，督促医疗主体依法执业

26. 加强医疗机构监管。建立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制度，组织开展驻院式监督，严格医疗机构不良行为记分管理，强化结果应用，落实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主体责任。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继续开展大型医院巡查。开展“民营医院管理年”活动。

27. 加强医务人员监管。推进电子证照，规范做好医师注册、变更、多机构备案、注销等工作。统一医师定期考核方式和结果管理，建立健全医师定期考核奖惩制度。严格医师不良行为记分管理，推进医务人员对本人依法执业行为负责。

28. 加强医疗技术监管。严格限制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

备案，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组织开展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专项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开展医疗技术行为。

29. 加强医疗行为监管。利用信息化手段，实施对药品耗材使用、检查检验等医疗行为预警监测、实时监管，推进落实“三合理”。研究制定《加强医疗机构药事管理促进合理用药实施方案》。加强抗菌药物、医用耗材分级管理，严控抗菌药物使用强度，推进医用耗材临床合理使用。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合理用药考核，覆盖 10%的基层医疗机构、30%的二级医疗机构和 100%的三级医疗机构。探索开展总药师制度试点。

## 七、提高站位，全面加强政治和作风建设

30. 加强党的建设。健全完善公立医院议事规则，提高公立医院领导班子议事决策水平。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推进医院科室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双培养”机制，推动党建与医院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扎实推进“三个表率”模范机关建设，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建设学习型处室。

31. 加强医疗行业意识形态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院长培训和医疗行业党员教育培训内容，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向医疗机构延伸。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医疗机构网站、微信、微博、讲座、年会等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32.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常态化进行廉政警示教育，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和行为底线。落实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在组织重点专科、

等级医院评审等活动时，主动邀请纪检部门全程监督指导。

33. 加强队伍作风建设。开展国际护士节、中国医师节系列活动。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巩固“五抓五促”提效能、全力夺取“双胜利”专项行动成果，努力打造“讲担当、有作为”的党员干部队伍。巩固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成果，持续为基层减负。

## 八、统筹兼顾，协调推进医政医管其他重点工作

34. 统筹做好防盲治盲、征兵体检、高校招生体检、公务员招录体检、消防员招聘体检、军民融合发展、疾病应急救助、援疆援陕、对口支援、自贸区建设等工作。